

清华大学

社会科学学院 2021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

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考实行“申请—审核”制。符合《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》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，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，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。少数民族骨干计划、对口支援等采取相同的办法同时进行。

一、申请人申请

（一）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

按《清华大学 2021 年接收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（硕士）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》和《清华大学推荐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/硕士学位工作办法》申请。

（二）硕博连读

按《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》的要求申请。

（三）公开招考博士生

1. 申请条件

符合《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中的报考条件。

2. 申请时间

清华大学研招网系统预计开放时间为 8 月下旬-9 月初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，申请人应实时关注并登录 yz.tsinghua.edu.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。

3. 材料提交

申请人将以下材料于清华大学研招网报名截止日期当日 17:00 前寄（送）达到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（明斋 139 室）（邮编：100084）。

1) 清华大学 2021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（网上报名后打印）；

2)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（应届生由考生所在学校成绩管理部门提供；往届生由考生档案所在部门或毕业学校成绩管理部门提供）；

3) 本科毕业证书、学士学位证书、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（应届生提供学生证复印件；考生持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申请，需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，并提交认证报告复印件）；

- 4)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（或相当职称）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；
- 5)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（往届生）或硕士学位论文进展状况和详细摘要（应届生）；
- 6) 个人自述(含研究兴趣陈述，1500 字以内)；
- 7) 攻读博士学位阶段的研究计划（5000 字左右）；
- 8) 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证书或其它证明外语水平的考试（如 TOEFL、GRE、IELTS 及其他小语种水平考试）成绩单复印件；
- 9) 其他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相关材料如：发表学术论文、获奖证书复印件等。

注：①申请材料请按上述清单顺序编号提供；②所交材料恕不退还；③对于伪造证书和提供不实材料者，一经发现即取消录取资格。

二、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

在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领导下，各系（所）成立材料审查小组，负责对本专业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，根据综合评价结果，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，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。

材料审查流程：

社科学院各系（所）根据申请人专业方向，一般至少由 5 位评审专家对申请材料逐一审核，百分制打分，并取平均分，由高到低排序，依据各学科招生计划，按不超过 1:3 参加综合考核。

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：

综合考核由综合笔试和综合面试组成。

综合笔试：综合考查申请人专业基础理论、研究方法与研究能力、外语水平等。

综合面试：每位考生约 30 分钟，满分 100 分。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质、专业素养、创新能力、学术能力、学术志趣等。

综合考核一般安排在 9 月中下旬进行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说明：今年受疫情影响，综合考核现场工作能否顺利进行，存在不确定性，如有变动，将另行通知。

三、推荐拟录取

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审查拟录取名单，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，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，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，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。

特别提示：招生录取工作的各个环节中，如发现考生存在失信行为、学术不端行为或其他与不良学风有关行为的，一经确认，社科学院将采取一票否决制。

四、其他

未尽事宜参见《清华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。

五、信息查询、申诉及联系方式

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址：yz.tsinghua.edu.cn

社会科学学院招生信息网址：

www.sss.tsinghua.edu.cn/publish/sss/8020/index.html

对我院 2021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，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，申诉联系方式：

邮寄地址：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（明斋 139 室）

邮政编码：100084

联系电话：010-62798949

电子邮箱：hanf@tsinghua.edu.cn

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

2020 年 7 月 1 日